

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 管理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依法对全市各类大、小型汽车进行登记、牌照核发及安全技术检验审核等工作；

（二）负责全市C类以上机动车驾驶证申领、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发证、审验及安全教育管理工作；

（三）负责全市重点车辆和驾驶人等源头管理、校车驾驶人资格审查等工作；

（四）负责公安交管“放管服”改革新政落实及党委、政府安排的机动车污染治理等工作；

（五）负责县区车管业务的指导工作；

（六）负责本单位公安交警和交通协管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七）负责全市车驾管业务及公安交管“放管服”改革新政宣传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内设行政办公室、车辆管理科、驾驶人管理科、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管理科、机动车检验监督科、信息网络档案管理科六个（正科级）单位和车驾管综合监管中心（内设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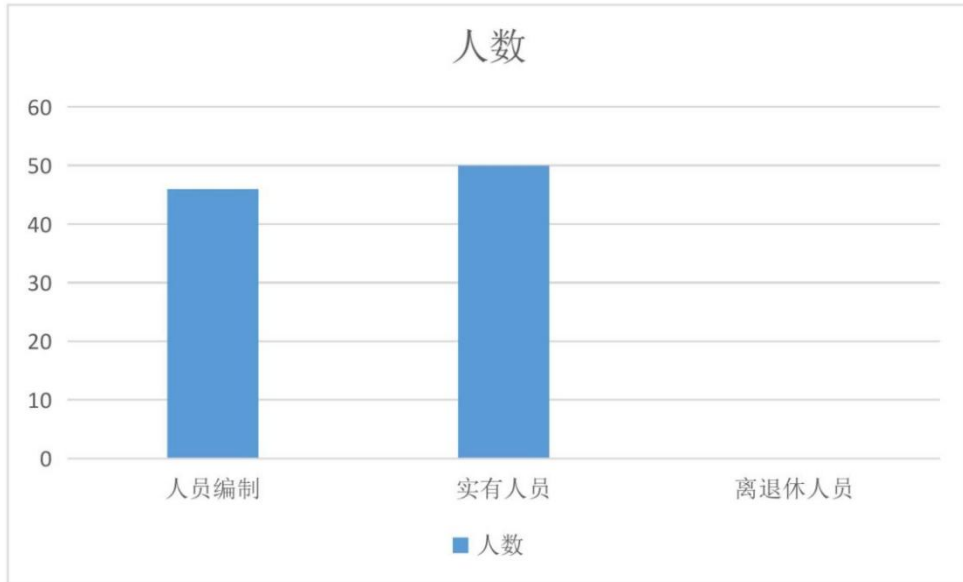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2
3
.....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46 人，其中行政编制 46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50 人，其中行政 46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39.2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1,902.26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5
		9. 卫生健康支出	0.6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39.29	本年支出合计	1,959.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2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959.29	支出总计	1,959.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1,639.29	1,639.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82.25	1,582.25						
20402	公安	1,572.25	1,572.25						
2040201	行政运行	646.63	646.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920.62	920.62						
2040220	执法办案	5.00	5.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 出	10.00	1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 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56.35	56.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56.35	56.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56.35	56.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68	0.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0.68	0.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68	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59.29	821.60	1,137.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02.25	764.56	1,137.69			
20402	公安	1,892.25	764.56	1,127.69			
2040201	行政运行	646.63	646.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0.62	117.93	1,122.69			
2040220	执法办案	5.00		5.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5	56.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5	56.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35	56.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68	0.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68	0.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68	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39.2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1,902.26	1,902.26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5	56.35		
		9. 卫生健康支出	0.68	0.6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39.29	本年支出合计	1,959.29	1,959.29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32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959.29	支出总计	1,959.29	1,959.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59.29	821.60	1,137.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02.25	764.56	1,137.69
20402	公安	1,892.25	764.56	1,127.69
2040201	行政运行	646.63	646.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0.62	117.93	1,122.69
2040220	执法办案	5.00		5.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5	56.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5	56.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35	56.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68	0.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68	0.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68	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制部门：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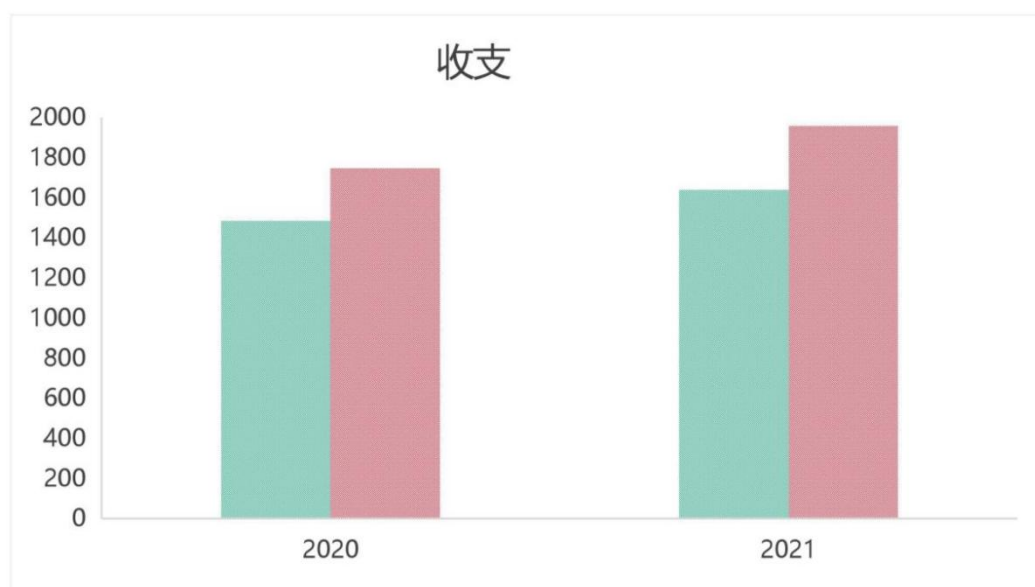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11			6.11		6.11		
决算数	6.11			6.11		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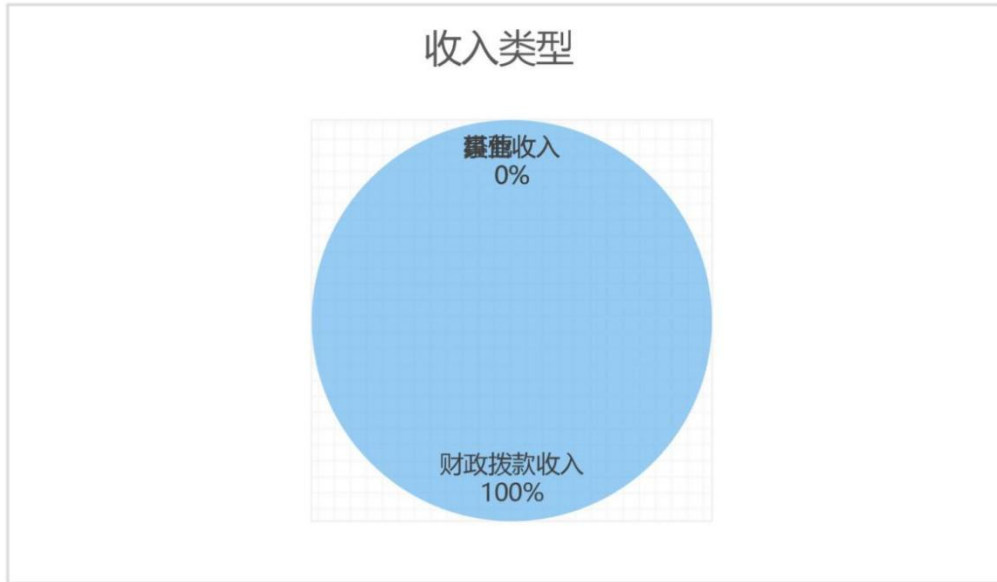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总计为 1639.2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54.61 万元，增长 10.41%。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导致收入增加。本年度支出总计为 1959.2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210.98 万元，增长 12.07%。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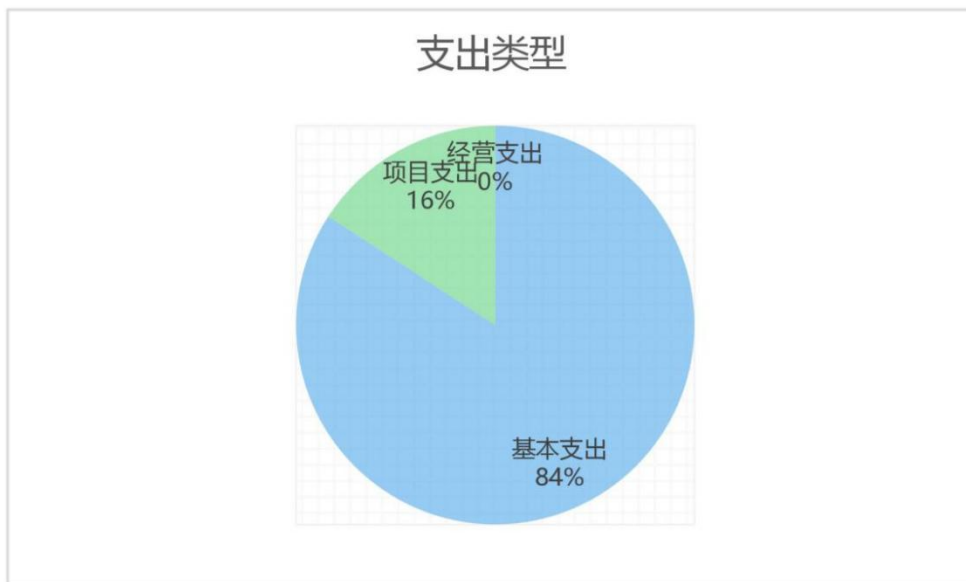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639.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39.2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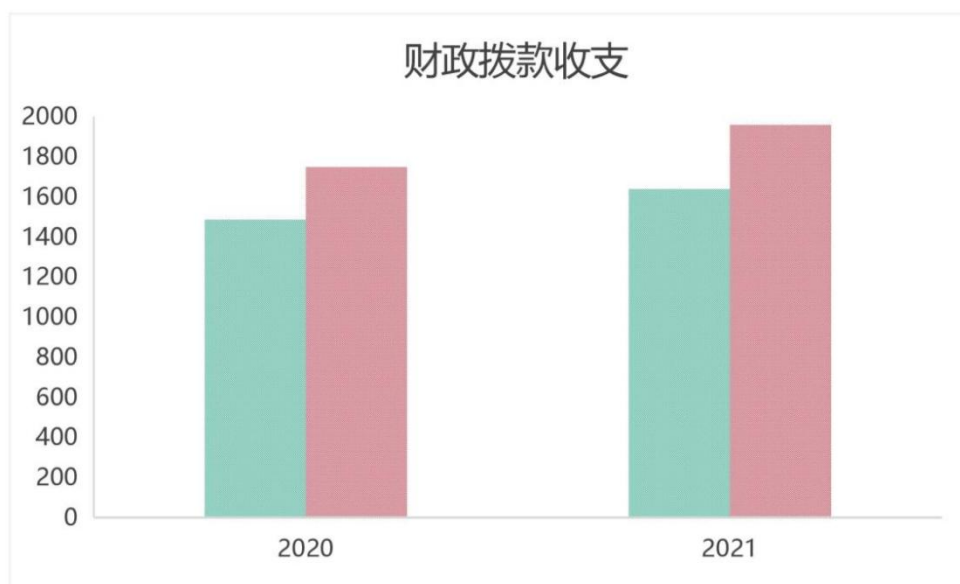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959.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1.6 万元，占 41.93%；项目支出 1137.69 万元，占 58.0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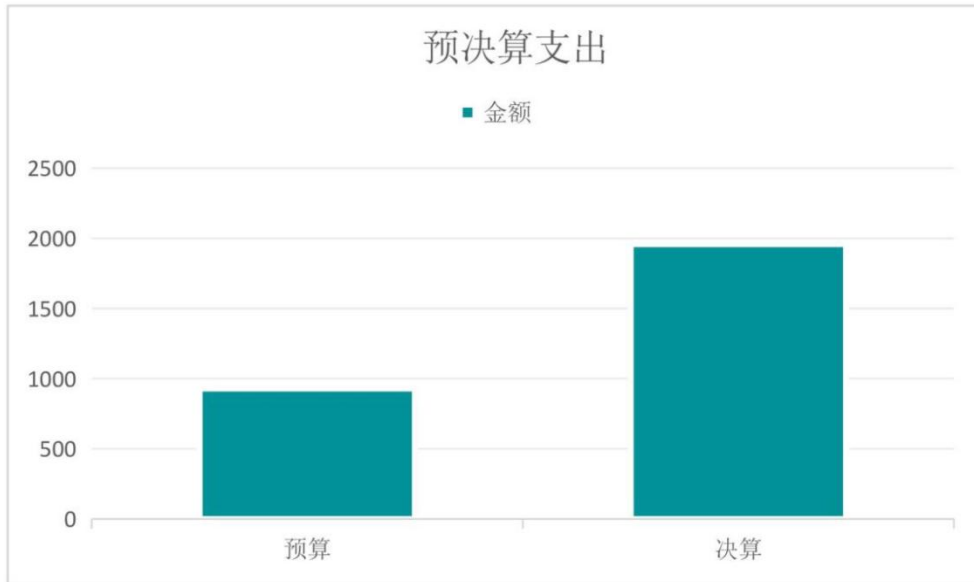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639.2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54.61 万元，增长 10.41%。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导致收入增加。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59.2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210.98 万元，增长 12.07%。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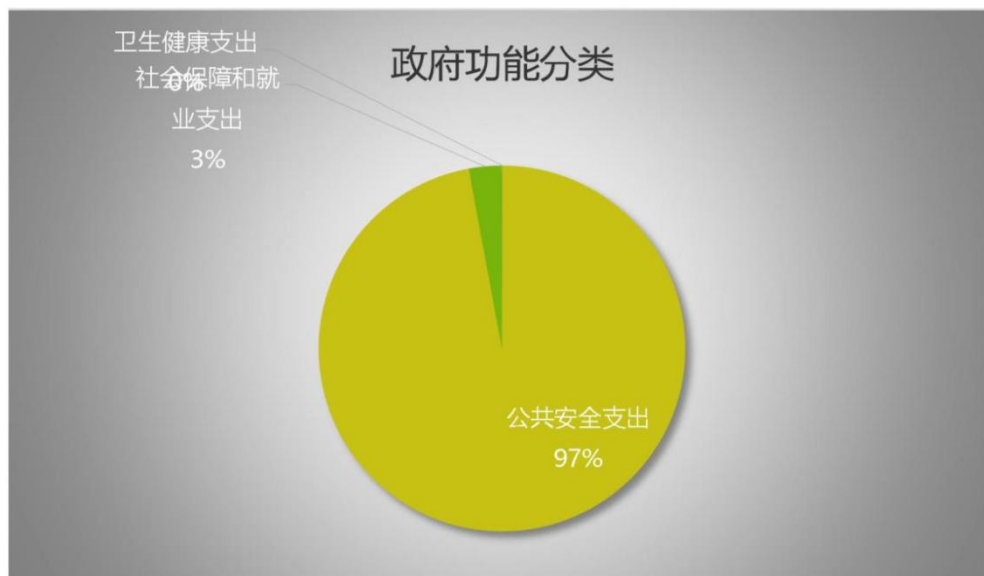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30.17 万元，支出决算 1959.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0.6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0.98 万元，增长 12.07%，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金额	1902.26	56.35	0.68



0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646.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6.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为 226.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0.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及项目经费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中省项目资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追加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年初预算为 56.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年初预算为 0.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1.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9.3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基本工资 316.6 万元，奖金 144.43 万元，津贴补贴 270.8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3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68 万元，奖励金 0.4 万元。

（二）公用经费 32.3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办公费 7.86 万元，印刷费 2.2 万元，邮电费 3.01 万元，差旅费 2.53 万元，维修(护)费 0.83 万元，劳

务费 0.36 万元， 工会经费 13.53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8 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1.3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11 万元，支出决算 6.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6.11 万元，支出决算 6.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2.30 万元，支出决算 32.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0.1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人员增加运行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0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车管所积极落实《预算法》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宝鸡市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严格预算绩效管理，合理安排各项支出，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推进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积极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机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本单位事前、事中进行绩效管理，通过办公室、财务人员以及业务单位联合进行项目评估。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13.54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组织对履职能力建设等项目等 5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311.1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单位决算中反映警务辅助人员专项经费、办公办案经费、机动车档案电子影像化系统、新型智慧警务信息化建设项目共 4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警务辅助人员专项经费、办公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91.15 万元，执行数 491.15 万元，完

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均完成并无范围开支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补充了车驾管业务工作的经费不足部分，提高了车驾管业务质量和效率，车驾管业务办案的数量和质量及服务群众的能力得到了显著提升，依法履职尽责进一步增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强。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相关知识储备不足，对绩效管理认识还不到位。二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车管所将不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一是科学编制预算。根据近年来单位运转等工作情况，细化预算编制工作，避免编制漏项，不断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刚性约束和管控，努力做到“无预算、不支出”，避免超预算支出。三是加强人员培训。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培训，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努力营造重预算、重管理、重绩效的良好氛围。

2. 机动车档案电子影像化系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20 万元，执行数 3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均完成并无范围开支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机动车档案电子影像化系统的建设，提高了机动车档案电子化存储效率，使业务办理及操作更加方便简洁，依法履职尽责进一步增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强。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相关知识储备不足，对绩效管理认识还不到位。二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车管所将不断加强预算绩

效管理，一是科学编制预算。根据近年来单位运转等工作情况，细化预算编制工作，避免编制漏项，不断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刚性约束和管控，努力做到“无预算、不支出”，避免超预算支出。三是加强人员培训。积极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培训，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努力营造重预算、重管理、重绩效的良好氛围。

3. 新型智慧警务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均完成并无范围开支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新型智慧警务信息化的建设，提高了警务信息化建设，使查询方便，便于工作的开展，依法履职尽责进一步增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强。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相关知识储备不足，对绩效管理认识还不到位。二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车管所将不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一是科学编制预算。根据近年来单位运转等工作情况，细化预算编制工作，避免编制漏项，不断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刚性约束和管控，努力做到“无预算、不支出”，避免超预算支出。三是加强人员培训。积极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培训，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努力营造重预算、重管理、重绩效的良好氛围。

4. 收费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执行数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均完成并无范围开支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收费性支出，全市共办理车辆业务 491104 辆，其中新车注册 52620 辆，转移登记 32061 辆，变更登记 5373 辆，抵押登记 30094 辆，注销登记 6345 辆，转入业务 8986 辆，档案更正 213 辆，其它业务 133597 辆。办理驾驶证初次申领业务 46272 笔、增驾申请业务 2978 笔、补换证业务 41394 笔、军警换证业务 316 笔、外籍换证 80 笔、注销驾驶证 431 本、审验教育 13470 人、满分教育 3690 人、满分审验人工审核数据 11624 条，保障了宝鸡市车辆牌照及驾驶人员的基本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强。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相关知识储备不足，对绩效管理认识还不到位。二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车管所将不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一是科学编制预算。根据近年来单位运转等工作情况，细化预算编制工作，避免编制漏项，不断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刚性约束和管控，努力做到“无预算、不支出”，避免超预算支出。三是加强人员培训。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培训，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努力营造重预算、重管理、重绩效的良好氛围。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警务辅助人员专项经费、办公办案经费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实施单位	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91.15	491.15	1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491.15	491.15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补充了车驾管业务工作的经费不足部分, 提高了车驾管业务质量和效率			补充了车驾管业务工作的经费不足部分, 提高了车驾管业务质量和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及经费支出	均包含	完成	
		质量指标	提高质量保障	高质量	完成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完成	
		成本指标	据实测算	据实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效益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效益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效益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机动车档案电子影像化系统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实施单位		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20	320	1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320	320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机动车档案电子影像化系统的建设, 提高了机动车档案电子化存储效率			实施机动车档案电子影像化系统的建设, 提高了机动车档案电子化存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动车档案电子影像化系统	均包含	完成	
		质量指标	提高质量保障	高质量	完成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完成	
		成本指标	据实测算	据实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效益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效益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效益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新型智慧警务信息化建设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实施单位	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100	100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新型智慧警务信息化的建设, 提高了警务信息化建设, 使查询方便, 便于工作的开展			实施新型智慧警务信息化的建设, 提高了警务信息化建设, 使查询方便, 便于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警务信息化建设	均包含	完成	
		质量指标	提高质量保障	高质量	完成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完成	
		成本指标	据实测算	据实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效益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效益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效益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收费性支出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实施单位	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100	100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收费性支出保障了宝鸡市车辆牌照及驾驶人员的基本需求			实施收费性支出保障了宝鸡市车辆牌照及驾驶人员的基本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量	均包含	完成	
		质量指标	提高质量保障	高质量	完成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完成	
		成本指标	据实测算	据实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效益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效益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效益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930.17 万元，执行数 1959.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0.63%。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平稳顺利推进各项车驾管业务工作。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全市共保有机动车 584581 辆，其中汽车 466270 辆、摩托车 111394 辆、挂车 6916 辆；机动车驾驶人 889611 人，其中汽车驾驶人 830036 人。全市共办理车辆业务 491104 辆，其中新车注册 52620 辆，转移登记 32061 辆，变更登记 5373 辆，抵押登记 30094 辆，注销登记 6345 辆，转入业务 8986 辆，档案更正 213 辆，其它业务 133597 辆。办理驾驶证初次申领业务 46272 笔、增驾申请业务 2978 笔、补换证业务 41394 笔、军警换证业务 316 笔、外籍换证 80 笔、注销驾驶证 431 本、审验教育 13470 人、满分教育 3690 人、满分审验人工审核数据 11624 条。科目一考试人数 76304 人，合格人数 59976 人，合格率 78.60%；科目二考试人数 70172 人，合格人数 50159 人，合格率 71.48%；科目三实际道路考试人数 77394 人，合格人数 49648 人，合格率 64.15%；科目三安全文明理论考试人数 57598 人，合格人数 54363 人，合格率 94.38%。全市检验核发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标志总计 252416 辆。“六年免检”车辆核发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标志 70164 辆。全年

车驾管监管驾驶人考试视频巡查 11080 人次，发现问题 108 起，统计预警信息 200 笔，下发考试督办单 6 次；抽查机动车查验业务 9733 笔，发现问题 88 起；抽查机动车检验业务 30392 笔，发现问题 71 起；抽查考试员、查验员执法记录仪 234 条；抽查满分审验网上教育记录 15453 人次，抽查率 100%；车驾管业务抽查 12201 笔，车驾、考试业务回访 9244 笔，抽查率 100%。共办理归档业务 334000 笔，查解封车辆档案共受理 2700 笔业务，调阅查询车驾管档案 1800 余笔，服务公、检、法、司等机关查询 280 余批次，电子化档案采集 49296 笔。

二、认真贯彻落实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

支队车管所班子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3 月 15 号专题开会进行研究，成立工作专班，明确组织领导、工作目标、工作任务、关键环节和工作要求，及时下发了所实施方案，扎实稳步推进学习教育、查纠整改、总结提升等环节工作任务。

一是落实各项学习任务。按照所计划安排，按照每日学习不少于四小时，集中学习不少于两小时的工作要求，每日组织全体民警在所三楼会议室和支队三楼会议室，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和训词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必学内容，做到每日学习有内容、有安排、有总结、有

讲评，做到了任务人员效果三落实。截止目前，共开展集中学习 16 次，严格按照教育整顿学习教育每日学习内容安排开展规定动作学习，与此同时，创新开展了《道德讲堂》授课等内容；在此基础上，按照安排，由所主要领导专门给大家上了党史党课和“延安整风”精神和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专题辅导，组织所全体民警赴凤县革命纪念馆开展红色教育；赴市局廉政教育基地和警史馆参观；组织开展清明纪念革命英烈活动；重温《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入党誓词，组织观看了《致敬公安楷模》发布活动；集中观看了《厦门市交警支队车管所窝串案警示录》警示教育片；全体民警每人撰写心得体会三篇，全力推进各项活动向纵深开展。

二是我所按照支队教育整顿专项办安排，认真开展支部书记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负责人、分管科室负责人与科室民警、书记、副书记与重点岗位民警“五必谈”谈心谈话活动，并进行了详细的记录，教育有问题的民警直面问题，主动向组织说明情况。

三是印发《支队车管所教育整顿查纠整改环节工作安排》，多次组织召开全体民警会议，向全体民警宣贯查纠整改环节的工作目标、主要任务和工作要求等。车管所党支部认真组织“五必谈”谈心谈话活动，做到了全员必谈，见人见事见思想，谈话有记录。并全面开展个人自查，全所共 42 名民警，均填写了《政法干警自查事项报告表》。其中，1

名民警主动自查出“六大顽瘴痼疾”中“行拘未执行”问题1条，其余41名民警均自查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四是对查纠整改阶段出现的问题进行分类整理，所党支部班子6名成员均能够对照党章党规以及教育整顿自查自纠中查找出的问题，召开组织生活会，分别对存在问题、问题成因进行了剖析，并对照问题分别提出了整改措施。班子成员之间直言不讳，做到了红红脸、出出汗，成效扎实。对其余37名民警在“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中查出的作风不实、执纪不严、工作动力不足、缺少担当精神、进取心不强、创新力度不够等方面的问题，支队车管所党支部采取组织生活会等方式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37名民警均能够剖析问题原因，分别当会作出表态，在今后工作中，进一步严格要求自己，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知识学习，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切实做到为群众办实事。

五是认真完成省教育整顿办和支队教育整顿办转办线索核查回复。共收到上级转办线索2条，办结并回复2条，办结率100%。

六是通过总结提升使队伍得到实践锻炼。切实以问题整改为工作动能，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在巩固拓展自查自纠、组织查处、专项整治成果基础上，针对顽瘴痼疾剩余存量、群众反映的焦点难点问题，全面梳理排查，制定持续整改总体方案，建立健全正风肃纪长效机制、执法制约监督机制、素质能力提升

机制等。与此同时，完善党支部议事规则、请销假制度、考勤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窗口人员工作规范等，进一步推动车管队伍正规化、规范化建设。

三、聚焦重点，深化推进“放管服”改革新政。

深入贯彻公安部关于“放管服”改革工作的一系列部署和要求，建立健全便民服务措施，推动车驾管工作提质增效、为民办事提速便捷。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公安交管12项便利措施。截止11月17日，办理优化小型汽车考试2000余人次；办理异地分科目考试300余笔；市、县车管所设立老年人绿色通道13个，同步开通“交管12123”APP亲友代办60岁以上老人业务；办理退役军人驾驶证联网核查100余笔；办理出国（境）人员延期换证200余笔，审验、恢复驾驶资格10余笔；办理机动车抵押信息在线核查2万余笔；办理机动车交通强制保险在线核查95277笔。

二是坚决落实支队党委决定，扎实开展深化公安交管“放管服”专项整治。本着“应下尽下、能下尽下”原则，全面推进车驾管业务向县区大队车管所、各机动车登记服务站下放；全力推进机动车检验业务下延，认真做好辅警安全全员培训工作。与此同时，着力抓好四项便民举措的落实工作。截止目前，已按规定下延部分机动车注册、变更、转移登记业务和部分机动车牌证补换业务。全市已有5家机动车检测

站申请“双休日”办理机动车检测业务，截止目前，全市12县区车管所已全部完成驾驶人自助照相体检机安装工作，并全面开展驾驶人自助照相体检服务。

三是严格落实支队党委统一部署，积极配合做好市交警支队车管所高新分所的筹备工作。在原高新机动车登记服务站基础上，抽调支队车管所1名副科级干部、3名辅警和高新大队部分民辅警，筹建支队车管所高新车管分所。高新分所已于8月16日正式对外办公。

四、全力推进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减量控大”车管工作。

按照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减量控大”工作要求，支队车管所认真组织全体人员学习上级考核办法，制定了《车管所2021年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综合情况通报制度考评办法》和责任清单，将任务分解到相关科室，上下联动、强力攻关。全力做好机动车和驾驶人准入管理，源头隐患治理，重点车辆检验率、注销率、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嫌疑车辆排查，重点车辆淘汰，“两个教育”互联网学习平台推广应用、政府购买社会考场服务、摩托车考场建设和车驾管综合监管系统推广应用等工作。

一是及时排查重点车辆未审验、未报废以及重点驾驶人逾期未换证、逾期未提交身体条件证明、满分未学习等重点数据，在各新闻媒体、支队、车管所微信微博进行公告。

二是联合交通、运管、市场监管等单位强化对货车非法

改装窝点查处和驾校检查，积极协调各大队开展“两客一危”隐患车、货车非法改装、逾期报废和已注销上路的重型货车和重型挂车等隐患车辆路面查处工作。

三是积极联系市场监管单位、生态环境单位对我市辖区25家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进行联合监督检查，加大监管力度，严厉打击代检、替检、擅自减少检验项目、降低检验标准、为“大吨小标”货车办理检验业务等违规检验行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

自评得分: 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一) 负责依法对全市各类大、小型汽车进行登记、牌照核发及安全技术检验审核等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639.29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959.29万。公共安全支出1902.26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35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0.6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 负责依法对全市各类大、小型汽车进行登记、牌照核发及安全技术检验审核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的, 得0分。	预算完成率 = (930.17/1959.29) × 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 (1029.12/930.17) × 100%	100%	0	0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	半年进度: 进度率 ≥ 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 < 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 ≥ 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 < 60%, 得0分。	支出进度率 = (1959.29/930.17) × 100%	10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 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	预算编制准确	预算编制准确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0.24/“三公经费”0.5) × 100%	51%	51%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扣完为止。	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完全符合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2021年项目支出表	1311.15	1311.2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2021年项目支出表	1311.15	1311.2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 2021 年度的履职能力建设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5，综合评价等级为良。

2021 年，市接待办积极落实《预算法》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宝鸡市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严格预算绩效管理，合理安排各项支出，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现将有关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整体开展情况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为进一步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立了以单位主任为组长，副主任为副组长，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设在综合部，具体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工作，为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制定了《陕西省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内部控制制度》，全面加强日常公用经费预算绩效管理和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让有限的资金用到刀刃上，坚决杜绝不必要的开支，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加强监督，严格执行。严格“三重一大”议事决策程序和大额资金支出审核机制。

（三）绩效目标管理情况。预算重大项目申报。

（四）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推进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积极建立适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机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

况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五）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认真落实全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围绕“全面”和“绩效”两个关键点大力推进绩效信息公开，实现绩效目标编制、批复、公开全过程同步，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公开覆盖率 100%。

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强。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相关知识储备不足，对绩效管理认识还不到位。二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不够。主要原因是个别不可预知性支出。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和建议

下一步，车管所将不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一是科学编制预算。根据近年来工作情况，细化预算编制工作，避免编制漏项，不断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刚性约束和管控，努力做到“无预算、不支出”，避免超预算支出。三是加强人员培训。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培训，不断提升干部职工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努力营造重预算、重管理、重绩效的良好氛围。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